



課程申請與退費條款
Terms and Conditions

費用與付款

1. 依藍帶課程規範，申請者須於申請或重新申請時支付審查費用新台幣 8,000 元整，該審查費恕不退還。
2. 若本補習班因任何因素未接受申請者入學，該審查費用亦不退還。
3. 本補習班針對尚有缺額之班別招收學員，若當期別已額滿，本補習班將不接受申請者繳交該期學費，亦將與申請者協調申請其他期別。
4. 本補習班之學費已包含學費、教材費、材料費、刀具與制服，申請者須於指定之截止日前（或最遲須於開課日兩周前）繳清全額費用。若違反上述規定，申請者將不予保留學籍。
5. 本補習班所有費用應以新台幣，並由銀行匯款方式支付。
6. 若逾繳費期限，本補習班將有權對於未結清之費用另收取 5%手續費
7. 在支付過程中產生之銀行手續費須由申請者自行負擔。
8. 若申請者在取得本補習班書面核可後，未於指定截止日前結清相關費用，本補習班將無法提供學籍及保留入學名額，學員將不得上課。

取消課程與退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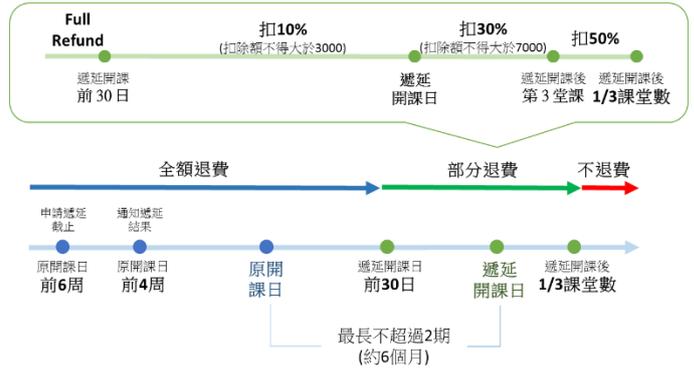
9. 已獲得入學許可並結清費用之學員，因個人因素無法修習或無法完成課程故須辦理退費者，需以書面方式通知本補習班學務部門，本補習班將以收到通知之日期為準（遇假日則遞延至下一工作日），並依短期補習班設立及管理準則，以及高雄市短期補習班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退費，款項將於收到通知日後三十(30)日內退還至原付款帳戶。審查費新台幣 8,000 元將不予退還，若學員已領取刀具制服，則須先扣除掉相關費用，再行計算退費。退費比例如下述：

書面通知收到日	扣款
開課日三十日前	全額退還
開課日前三十日內	10% 但不得大於新台幣 1,000
開課日起至第三次上課前	30% 但不得大於新台幣 7,000
開課後第三次上課至該期三分之一課程前	50%
該期三分之一課程後	不退費

- I. 當期別開課日三十日前退出者，全額退還。
 - II. 當期別開課日前三十日內退出者，得扣除應繳費用之百分之十。但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壹千元。
 - III. 當期別開課當日起至第三次上課前（不含第三次）退出者，得扣除應繳費用之百分之三十。但最高不得超過新臺幣七千元。
 - IV. 當期別第三次上課後至全期三分之一前（不含三分之一）退出者，得扣除應繳費用之百分之五十。
 - V. 逾全期三分之一（含三分之一）退出者，不予退還。
10. 開課前若本補習班因故須取消課程，本補習班將全額退還之前學員支付的所有學費與審查費，或依據學員的選擇，移轉至其他課程。
 11. 若因本補習班之因素，導致學員在修習途中無法完成課程，自停課日起至原訂課程結束日止之學費與審查費用，本補習班將退款予學員。款項將於停課日後七(7)日內退款至原付款帳戶，並檢附相關費用計算之書面資料。
 12. 因補習班相關規定，高餐藍帶無法出具證明協助辦理海外學生簽證。
 13. 男性學員無法因就讀本補習班申請兵役緩徵。報名前請學員依兵役法相關規定處理。本補習班不出具證明辦理緩徵。
 14. 若因學員自身缺席超過指定堂數，或試驗不及格，將無法就讀下一級別，且不核發結業證書，本補習班將出示證明文件以茲說明。學員可依本條款第 9 條自行辦理退費，或重新申請就讀。
 15. 本課程學籍僅限本人使用，不得轉讓。

遞延

16. 學員至多能申請遞延課程乙次，遞延之課程僅限尚未開始之課程，已進行中課程將無法申請遞延，僅能 依本條款第 9 條辦理辦理退費。
17. 學員申請遞延課程最遲須在原申請期別開學日之六（6）星期前，以書面提出遞延申請，以本補習班收到通知之日期為準（遇假日則遞延至下一工作日），本補習班將於收到遞延申請之二(2)周內以書面回覆。申請遞延之入學日期不得超過原入學日後二（2）期，一旦超過遞延期間，學員不得再次申請遞延，需重新向本補習班申請入學。若因遞延課程而產生之學費調整，學員應於指定期限內支付差額。



【圖二】課程遞延申請流程與退費示意圖

18. 若延期獲准，入學條款、條件和學費將依照學員申請之新學期為準。若本補習班無法安置學員進入欲就讀之的期別（根據本補習班之課程日曆），本補習班將協助調期。若學員欲取消已申請遞延之課程，則依本條款第 9 條辦理退費。

申請與入學條款

19. 申請者於就讀當日須年滿 18 歲，但無年齡上限。
20. 若申請之課程要求英文能力證明，學員必須通過下表所列之其中一項英文文試驗，並於申請時檢附成績單，本補習班接受 IELTS、TOEIC、TOEFL iBT 英語檢定，最低應備分數如下表。

TEST	REQUIREMENT
IELTS	5.0 or above
TOEIC	550 or above
TOEFL iBT	67 or above

21. 本補習班有權於任何時間調整學費及相關管理費用，並依公告費用為準，若費用增加，學員應支付新增費用。
22. 學員若於課程修習期間，發生如：互毆、竊盜、性侵、恐嚇、霸凌、毒品交易及使用...等違反法律事項，經本補習班查明屬實且情節重大，本補習班有權逕行取消學員上課資格，已繳交之審查費用與當期學費恕不予退費。若學員因不當行為造成本補習班損失，本補習班亦將保留法律追訴權。
23. 每位學員應遵守學員手冊上所載明之規定。
24. 本補習班保留決定學員就讀許可之裁決權，且無須出具任何理由。
25. 除了因本補習班、所屬之僱員及相關人士所造成之故意或非故意之人員傷害與死亡外，本補習班對於學員於本補習班所發生之任何故意或非故意之損失、傷害或死亡，將不負擔法律責任。
26. 學員須自行事先向相關醫療單位諮詢自身食物過敏或進行其他醫療諮詢，並考量自身是否可從事廚房工作。對於學員在課堂上因食物過敏等其他非本補習班導致之傷害，本補習班將不負相關責任。學員須充分了解風險，並決定在未隔絕情況下，是否品嚐、觸摸、或使用特定食材。
27. 本補習班提供之課程、教材、食譜、品牌標誌、徽章、域名和商標是藍帶國際公司 (Le Cordon Bleu International BV) 所有，若未事先獲得公司之書面許可，學員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轉載、複製或修改。
28. 本補習班有權隨時審視及修改課程內容與架構。
29. 若於課程開始前有任何重大更動，除官網公告外，本補習班將依學員提供之電子郵件、電話以及住址進行聯繫，若因學員自身因素因而無法聯繫，本補習班將不負責相關損失。
30. 本補習班已投保公共責任意外險。
31. 本補習班有權使用於課程中所取得之影片、多媒體等材料，包含學員所製作之作品，進行全部或部分重製，並因推廣目的，以任何方式與形式，發布於任何媒體。
32. 未經申請者或學員同意，本補習班不會擅自將學員個人資料提供與第三方使用或不當利用。
33. 在任何時間及任何地點，學員皆不得使用「藍帶」、「法國藍帶」、「高餐藍帶」作為其商標、公司以及相關之推廣形式於其產品與服務。
34. 本條款於發布時生效，但如有變更，將公告於官方網站，恕不另行通知。